

教育局通函第 153/2018 号

分发名单： 各中学校监／校长

副本送： 各组主管备考

高中应用学习课程 (2019-21 学年)

(注意：各中学校长及教师均应阅读本通函 — 备办)

摘要

本通函旨在公布于 2019/20 学年开展的第十届高中应用学习课程的施行详情。

详情

背景

2. 高中应用学习即将迈向第十届 (2019-21 学年)。不同能力的学生均可修读应用学习课程作为选修科目。应用学习课程的内容实践与理论并重，与宽广的专业和职业领域紧密连系，配合核心科目、选修科目及其他学习经历，构成灵活的科目组合，提供学习理论和实践的机会，以照顾学生的不同学习需要，让学生体验全面的学习经历。

3. 应用学习分为六个学习范畴，包括：(一)创意学习；(二)媒体及传意；(三)商业、管理及法律；(四)服务；(五)应用科学；和(六)工程及生产。应用学习课程与其他学校科目一样，着重发展知识、技能、价值观和态度。应用学习旨在让学生从应用和实践中学习基础的理论及概念，培养他们的共通能力和入门技能，藉以促进未来升学及就业，并帮助学生探索及了解就业及终身学习的路向。

修读安排

4. 所有于 2018/19 学年修读课程发展议会建议的高中课程的中四学生，均可申请在中五及中六时修读高中应用学习课程¹。学生可以在中五及中六时选读最多两个应用学习课程作为选修科目。

5. 在 2019-21 学年，教育局批核 39 个应用学习课程，包括三个应用学习中文 (非华语学生适用) (下称「应用学习中文」) 课程，由 11 个课程提供机构提供。

6. 应用学习中文由 2014/15 学年开始实施，旨在为符合特定情况²的非华语学生提供额外途径，获取另一中文资历，为升学及就业作好准备。政府致力鼓励及支援非华语学生融入社会和学好中文。非华语学生可因应个人的语文能力、兴趣和志向，选择修读应用学习中文。

¹ 参加「提早开办应用学习课程试点计划」的学校将会在 2018/19 学年为中四级的学生开办 2019-21 学年的应用学习课程。

² 学生在接受中小学教育期间学习中国语文少于六年时间；或学生在学校学习中国语文已有六年或以上时间，但期间是按一个经调适并较浅易的中国语文课程学习，而有关的课程一般并不适用于其他大部分在本地学校就读的学生。

7. 每个应用学习课程的总课时为 180 小时，在一般情况下，课程的修读期横跨中五及中六；而每个应用学习中文课程的总课时则为 270 小时，修读期横跨中四至中六。有关应用学习课程及相关课程提供机构的资料，请参阅【附录一】。学校亦请浏览教育局网页 (www.edb.gov.hk/apl)，以阅览个别应用学习课程摘要（包括学习成果、课程内容与结构，以及课程衔接）。

质素保证

8. 为确保应用学习课程是根据设计原则发展，并依据规划授课，而学生的学习成果亦能达至预期的水平，教育局一直与香港学术及职业资历评审局和香港考试及评核局（考评局）合作，为应用学习课程建立质素保证机制，并由课程发展议会应用学习委员会负责监察。

评核及出席要求

9. 学生修读应用学习课程的表现是由课程提供机构负责评估，包括进展性及总结性的评估³，并主要由有关导师负责执行。教育局会定期向学校发放学生的中期成绩及出席报告，以协助学校了解学生的学习进度，从而为学生提供适切的学习支援。

10. 为确保评估水平一致，考评局会负责调整由课程提供机构所呈交的评核成绩。经调整后的成绩，将会在香港中学文凭证书上汇报。因此，**学校为学生向考评局报考 2021 年香港中学文凭考试时，必须同时安排修读应用学习课程的学生报考有关科目。**有关报考香港中学文凭考试的详情，请留意考评局的公布。

11. 修读应用学习课程的学生必须出席由课程提供机构安排的课堂，并参与相关的学习活动。所有应用学习课程的**最低出席率**为总课时的 **80%**。学校应作出配合，安排学生出席应用学习的课堂（例如：避免在应用学习上课的日子和时段举行学生必须出席的活动），以支援他们学习。

资历认可

12. 由 2018 年开始⁴，香港中学文凭考试应用学习的学生成绩汇报细分为「达标」、「达标并表现优异(I)」和「达标并表现优异(II)」。「达标并表现优异(I)」的表现水平等同香港中学文凭考试甲类科目第三级的成绩，而「达标并表现优异(II)」的表现水平等同第四级或以上的成绩。至于应用学习中文，则沿用「达标」和「达标并表现优异」的等级，有关再细分等级的问题，我们会收集更多资料，作进一步考虑。考生表现低于「达标」的水平或出席率不足 80% 将被定为「未达标」，其表现水平并不会在证书上汇报。

13. 大部分应用学习课程已载录于资历名册，属于资历架构第三级的证书课程（请参阅【附录一】），学生成功完成这些课程，除会得到香港中学文凭资历外，亦会获课程提供机构颁发资历架构第三级证书。应用学习中文与资历架构第一级至第三级挂钩。除香港中学文凭资历外，学生达到不同级别的评核及出席率要求，亦会获

³ 有关个别应用学习课程的评估信息，请参阅考评局网页 (www.hkeaa.edu.hk/tc/HKDSE/assessment/subject_information/category_b_subjects/)。

⁴ 由 2012 至 2017 年香港中学文凭考试，应用学习的成绩以两个等级汇报，即「达标」和「达标并表现优异」。学生在应用学习课程取得「达标」及「达标并表现优异」的成绩，分别被接纳为达到在香港中学文凭考试第二级及第三级或以上的能力，作为升学及／或就业用途。

课程提供机构颁发相应级别的资历架构证书。详情可浏览资历名册网页 (www.hkqr.gov.hk)。

14. 在课程设计而言，应用学习中文属于以职业范畴作为学习情境的语文课程，有别于一般着重专业和职业领域入门技能的应用学习课程。基于上述背景，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资助大学及绝大部分专上院校均接纳应用学习中文的「达标」成绩为非华语学生报读课程所需的其他中国语文科资历的基本等级要求。因此，应用学习中文不会被视为选修科目（详情可参阅教育局通函第 40/2017 号）。

15. 关于资历认可的详情，请浏览各院校网页及教育局网页 (www.edb.gov.hk/apl)。

16. 公务员事务局在聘任公务员时，会接受应用学习科目在香港中学文凭的成绩（最多计算两科）。公务员事务局亦接纳应用学习中文（非华语学生适用）的「达标」和「达标并表现优异」成绩为符合有关公务员职级的中文语文能力要求。详情请参阅公务员事务局网页 (www.csb.gov.hk)。

施行模式

17. 学校可采用不同的施行模式，按学生的学习需要提供应用学习课程。学校可参考以下两个互相兼容的施行模式：

模式一： 课程主要于课程提供机构的场地进行，并由该机构的导师教授。学校须按课程提供机构的时间表，安排学生外出上课。

模式二： 课程主要于学校进行，并由学校教师联同课程提供机构的导师负责课堂的安排。学校须与课程提供机构订定施行细节，包括如何分配教学工作、提供课堂支援、调配场地和设施。

提早开办应用学习课程试点计划

18. 提早开办应用学习课程试点计划由 2013/14 学年开始，以模式二施行，目的是探讨不同的灵活上课安排以配合学习者多样性的学习需要。本局鼓励学校试行不同的提早开课安排，例如在中四上学期或下学期开课，而提早于中五或中六上学期初完成整个课程。本局会与课程提供机构共同协作，为有兴趣参与试点计划的学校提供支援。

拨款安排

19. 所有开办经教育局批核的应用学习课程的资助中学、官立中学、直接资助中学、按位津贴学校及设有高中班级的特殊学校，可获教育局发放多元学习津贴，而开办应用学习中文课程的学校，则可获发放应用学习中文学生津贴。有关拨款及会计账目安排，请参阅【附录二】。所有合资格申请以上津贴的学校，均不可向学生收取课程费用。

对学生的支援

20. 教育局鼓励学校安排有兴趣报读应用学习课程的学生参与各项支援活动，包括应用学习课程展览及导引课程，让学生在报名前对课程有更深入的认识。

课程展览

教育局鼓励学校安排有兴趣修读应用学习课程的学生及家长到场参观。详情如下：

- 日期： **2019年1月17日至19日（星期四至星期六）** — 课程提供机构将介绍应用学习课程及安排导引活动
2019年1月21日至1月31日（星期一至星期五）
- 时间： 上午十时至下午五时
- 地点： 九龙九龙塘沙福道19号
教育局九龙塘教育服务中心西座平台荟萃馆

导引课程

课程提供机构会于**2018年11月3日（星期六）**安排应用学习中文的导引课程，亦会于**2019年3月2日及9日（星期六）**安排应用学习的导引课程。本局稍后会透过联递系统寄发有关导引课程的详情及报名表格给学校。

对教师的支援

21. 为支援学校推行应用学习课程，教育局将于**2018年10月22日（星期一）**举办高中应用学习课程简介会，让学校了解应用学习（包括应用学习中文）课程的最新发展和施行。教育局亦会与课程提供机构及考评局合作，为教师举办专业发展课程。有关详情，请留意教育局培训行事历的公布。

报名程序

— 22. 所有学生**必须**透过就读学校申请报读应用学习课程。学校在提名学生报读应用学习课程前，请参考【附录三】。所有报读应用学习课程的学生，均须通过个别课程提供机构的甄选程序。有关个别课程的甄选准则，将于2019年4月上载至教育局网页。每名学生可申请及修读**最多两个**应用学习课程（不包括应用学习中文）。至于应用学习中文，每名非华语学生可修读**最多一个**应用学习中文课程，请参考【附录四】有关提名指引。

23. 应用学习中文将于**2018年10月16日**开始接受报名，学校须透过网上校管系统的「应用学习模组」于**2018年11月21日或之前**为学生向教育局递交申请。应用学习课程将于**2019年2月26日**开始接受报名，学校须透过网上校管系统的「应用学习模组」于**2019年4月12日或之前**为学生向教育局递交申请。非网上校管系统用户请致电 3698 3186 与教育局应用学习组联络，以便作出申请安排。

— 24. 学校可于教育局网页下载「网上校管系统应用学习模组用户手册」（cdr.websams.edb.gov.hk/（路径：主页 > 系统文件 > 用户手册 > 应用学习））及其他相关表格（www.edb.gov.hk/apl/tc/forms-download）。报名程序及相关的主要事项和日期详列于【附录五】及【附录六】，供学校参阅。

查询

25. 如有查询，请致电 3698 3186 与教育局应用学习组联络。

教育局局长
吴加声 代行

2018 年 9 月 20 日

高中应用学习课程（2019-21学年）一览表

List of Senior Secondary Applied Learning Courses (2019-21 Cohort)

学习范畴 Area of Studies	课程组别 Course Cluster	科目代码 Subject Code	课程 Course <small>注一及注二 NOTE 1 & NOTE 2</small>	课程提供机构 Course Provider <small>注三 NOTE 3</small>	教学语言 Medium of Instruction	课程费用 Course Fee <small>注四 NOTE 4</small> (\$)
创意学习 Creative Studies	1. 设计学 Design Studies	701	展示及首饰设计 Display and Jewellery Design	HKBU (SCE)	中文 Chinese	18,000
		676	时装形象设计 [△] Fashion Image Design [△]	VTC	中文或英文 Chinese or English	15,300
		668	室内设计 [△] Interior Design [△]	VTC	中文或英文 Chinese or English	13,500
	2. 媒体艺术 Media Arts	669	电脑游戏及动画设计 [△] Computer Game and Animation Design [△]	VTC	中文或英文 Chinese or English	13,500
	3. 表演艺术 Performing Arts	599	舞出新机—舞蹈艺术 [△] Taking a Chance on Dance [△]	HKAPA	中文 Chinese	19,500
		677	由戏开始·剧艺纵横 [△] The Essentials of Theatre Arts [△]	HKAPA	中文 Chinese	18,000
媒体及传意 Media and Communication	4. 电影、电视与广播学 Films, TV and Broadcasting Studies	702	电影及超媒体 [△] Film and Transmedia [△]	VTC	中文或英文 Chinese or English	14,110
	5. 媒体制作与公共关系 Media Production and Public Relations	697	创意广告 [△] Creative Advertising [△]	CityU (SCOPE)	中文或英文 Chinese or English	15,500
		678	杂志编辑与制作 [△] Magazine Editing and Production [△]	CUSCS	中文 Chinese	13,000
		692	公关及传讯 [△] Public Relations and Communication [△]	HKCT	中文或英文 Chinese or English	13,000
商业、管理及法律 Business, Management and Law	6. 会计及金融 Accounting and Finance	703	电子商务会计 Accounting for e-Business	CityU (SCOPE)	中文或英文 Chinese or English	16,500
	7. 商业学 Business Studies	693	商业数据分析 [△] Business Data Analysis [△]	HKIT	中文或英文 Chinese or English	9,850
		680	中小企创业实务 [△] Entrepreneurship for SME [△]	CUSCS	中文 Chinese	12,650
		681	市场营销及网上推广 [△] Marketing and Online Promotion [△]	CityU (SCOPE)	中文 Chinese	15,500
	8. 法律学 Legal Studies	672	香港执法实务 [△] Law Enforcement in Hong Kong [△]	HKBU (SCE)	中文或英文 Chinese or English	14,900
服务 Services	9. 食品服务及管理 Food Services and Management	688	甜品及咖啡店营运 ^{# △} Pâtisserie and Café Operations ^{# △}	HKCT	中文或英文 Chinese or English	17,640
		616	西式食品制作 ^{# △} Western Cuisine ^{# △}	VTC	中文或英文 Chinese or English	15,100
	10. 款待服务 Hospitality Services	611	酒店服务营运 ^{# △} Hospitality Services in Practice ^{# △}	CityU (SCOPE)	中文或英文 Chinese or English	17,800
		615	酒店营运 ^{# △} Hotel Operations ^{# △}	VTC	中文或英文 Chinese or English	14,750
	11. 个人及社区服务 Personal and Community Services	704	幼儿发展 [#] Child Care and Development [#]	CICE	中文或英文 Chinese or English	15,900
		665	幼儿教育 ^{# △} Child Care and Education ^{# △}	VTC	中文或英文 Chinese or English	14,110
610		美容学基础 [△] Fundamental Cosmetology [△]	CICE	中文 Chinese	13,540	

学习范畴 Area of Studies	课程组别 Course Cluster	科目代码 Subject Code	课程 NOTE 1 & NOTE 2	课程提供机构 NOTE 3	教学语言 Medium of Instruction	课程费用 NOTE 4 Course Fee (\$)
应用科学 Applied Science	12. 医疗科学及健康护理 Medical Science and Health Care	689	动物护理 [△] Animal Care [△]	CityU (SCOPE)	英文 English	24,800
		592	中医学基础 [△] Foundation in Chinese Medicine [△]	HKU (SPACE)	中文 Chinese	15,800
		618	健康护理实务 Health Care Practice	CICE	中文或英文 Chinese or English	14,800
		660	医学化验科学 [△] Medical Laboratory Science [△]	HKU (SPACE)	英文 English	17,000
	13. 心理学 Psychology	662	应用心理学 [#] Applied Psychology [#]	LIFE	中文或英文 Chinese or English	16,400
		691	实用心理学 ^{#△} Practical Psychology ^{#△}	HKBU (SCE)	中文或英文 Chinese or English	14,800
	14. 运动 Sports	627	运动科学及体适能 ^{#△} Exercise Science and Health Fitness ^{#△}	HKBU (SCE)	中文 Chinese	18,000
		674	运动及体适能教练 ^{#△} Sports and Fitness Coaching ^{#△}	HKCT	中文或英文 Chinese or English	13,400
工程及生产 Engineering and Production	15. 土木、电机及机械工程 Civil, Electrical and Mechanical Engineering	705	建构智慧城市 Constructing Smart Cities	HKU (SPACE)	中文或英文 Chinese or English	18,000
		683	电机及能源工程 [△] Electrical and Energy Engineering [△]	VTC	中文或英文 Chinese or English	14,500
	16. 资讯工程 Information Engineering	684	电脑鉴证科技 [△] Computer Forensic Technology [△]	HKU (SPACE)	中文或英文 Chinese or English	14,300
		694	物联网应用 [△] Internet of Everything Application [△]	HKU (SPACE)	中文或英文 Chinese or English	15,500
	17. 服务工程 Services Engineering	640	航空学 [△] Aviation Studies [△]	HKU (SPACE)	中文或英文 Chinese or English	15,500
		698	铁路学 [△] Railway Studies [△]	HKCT	中文或英文 Chinese or English	18,000
应用学习中文 (非华语学生适用) Applied Learning Chinese (for non-Chinese speaking students)	695	商业服务中文 ^{#△} Chinese in Business Service ^{#△}	PolyU (SPEED)	中文 Chinese	41,000	
	700	实用情境中文 ^{#△} Chinese in Practical Context ^{#△}	HKBU (SCE)	中文 Chinese	42,000	
	699	实务中文 ^{#△} Practical Chinese ^{#△}	HKCT	中文 Chinese	37,800	

注一 NOTE 1

学生在同一个课程组别内只可修读一科有「#」的课程。For courses marked with “#”, only **ONE** course in the course cluster could be taken by students.

注二 NOTE 2

有「△」的课程已载录于资历名册，属于资历架构第三级的证书课程。学生成功完成有「△」的应用学习课程，除了会得到香港中文文凭资历之外，亦会获课程提供机构颁发资历架构第三级证书。详情可浏览资历名册网页 (www.hkqr.gov.hk)。The courses marked with “△” are registered in the Qualifications Register as certificate programmes at Qualifications Framework (QF) Level 3. Students will also obtain a QF Level 3 certificate issued by Course Providers in addition to HKDSE qualification upon successful completion of these Applied Learning courses. Details are available at the Qualifications Register website (www.hkqr.gov.hk).

注三 NOTE 3

课程提供机构 Course Provider	
CICE	明爱社区书院 Caritas Institute of Community Education
CityU(SCOPE)	香港城市大学专业进修学院 School of Continuing and Professional Education, City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CUSCS	香港中文大学专业进修学院 School of Continuing and Professional Studies, 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HKAPA	香港演艺学院 The Hong Kong Academy for Performing Arts
HKBU(SCE)	香港浸会大学持续教育学院 School of Continuing Education, Hong Kong Baptist University
HKCT	香港专业进修学校 Hong Kong College of Technology
HKIT	香港科技专上书院 Hong Kong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HKU(SPACE)	香港大学专业进修学院 School of Professional and Continuing Education, Th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LIFE	岭南大学持续进修学院 Lingnan Institute of Further Education
PolyU(SPEED)	香港理工大学专业进修学院 The School of Professional Education and Executive Development, The Hong Kong Polytechnic University
VTC	职业训练局 Vocational Training Council

注四 NOTE 4

所有在资助中学、官立中学、直接资助中学、按位津贴学校及设有高中班级的特殊学校修读由课程发展议会所建议之高中课程的学生，将获教育局全数资助课程费用。All students in aided, government and Direct Subsidy Scheme secondary schools, caput schools and special schools with senior secondary classes following the senior secondary curriculum recommended by the Curriculum Development Council will be fully subsidised by the Education Bureau to take Applied Learning courses.

高中应用学习课程（2019-21 学年） 拨款及会计账目安排

多元学习津贴

1. 多元学习津贴支援所有资助中学、官立中学、直接资助中学、按位津贴学校及设有高中班级的特殊学校，在新学制下施行多元化的课程，以照顾学生的不同需要。津贴以现金形式发放给资助中学、按位津贴学校、直接资助中学及特殊学校，而官立中学则以预算拨款形式发放。此津贴可用作支援学校开办应用学习课程。
2. 合格的学校如开办经教育局批核及由课程提供机构提供的应用学习课程，可每年获教育局发放多元学习津贴，以支付课程费用。为优化学校行政，学校无须再就如何为有关届别的学生增加科目的选择而制订三年计划书。

应用学习的拨款安排

3. 所有在合格的学校修读由课程发展议会所建议之高中课程的学生，均可获应用学习多元学习津贴的资助⁵。每名合格学生可获最多两个应用学习课程的资助以配合高中课程宽广而均衡的目标。如个别学生修读四个选修科目而其中一科为应用学习课程，则该课程会被视作第四个选修科目及不会获发多元学习津贴的资助。所有合格申请多元学习津贴的学校，均不可向学生收取课程费用。
4. 在全数资助应用学习课程费用的安排下，本局会发放相等于合格学生修读应用学习课程总课程费用的多元学习津贴给学校。如学校在特殊情况下仍有需要，可调配下表所列的资源以支付课程费用：

学校类别	学校可调配的资源
资助中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学校发展津贴 • 营办开支整笔津贴一般范畴／扩大的营办开支整笔津贴的盈余 • 代课教师津贴／整合代课教师津贴 • 高中课程支援津贴 • 学校经费
官立中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扩大的科目及课程整笔津贴 • 整合代课教师津贴 • 高中课程支援津贴
按位津贴学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学校发展津贴 • 高中课程支援津贴 • 学费津贴 • 学校经费
直接资助中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学校发展津贴 • 直资津贴 • 学校经费

⁵ 学生如因在校情况改变（如：已离校的学生）而未能符合以上第四段所述的资格，将不能获得应用学习多元学习津贴的资助。如有关学生已成功修毕第一年的应用学习课程，并得到课程提供机构及教育局的同意，则可自费完成第二年的课程。

5. 学校如经调配资源后，仍在开办应用学习课程方面面对确实的财政困难，可在**2019年6月29日或之前**联络教育局，说明所面对的财政问题，教育局会考虑个别学校的特殊情况尽量提供协助。

6. 应用学习课程的多元学习津贴（2019-21 学年），只可用于资助修读 2019-21 学年应用学习课程的学生，并不可与资助其他届别的应用学习津贴混合使用。学校必须将津贴用作支付课程提供机构所收取的课程费用。此津贴不可用作开办高中的其他语言及其他课程（应由其他类别的多元学习津贴资助）、购买资产、经常性开支、保养及维修等其他用途。

7. 学校可以基于提供场地、设施、器材或由校内教师协助教授部分课程等因素，向课程提供机构申请减免部分课程费用。

会计账目安排

8. 应用学习课程的多元学习津贴款项将平均分**两期**发放给学校。教育局将分别于2019年8月及2020年8月向学校发放第一及第二期多元学习津贴的暂定拨款。官立中学则以预算拨款形式发放。有关津贴金额将根据实际修读2019-21学年应用学习课程的学生人次（分别以**2019年9月30日**及**2020年9月30日**的数据为准）及学校所递交的资料而作出调整。

9. 学校须将多元学习津贴平均分**两期**向课程提供机构缴付课程费用。第一及第二期的课程费用将分别按截至**2019年9月30日**及**2020年9月30日**修读应用学习课程的学生人次来计算。

10. 资助中学、直接资助中学、按位津贴学校及特殊学校，须就有有关津贴在**政府经费**资金分类账账目中备存一个独立的分类账，并称为「**应用学习课程（2019-21学年）的多元学习津贴**」，妥善记录应用学习课程的所有收支款项。分类账的余款可转拨入下一学年，直至2020/21学年完结为止。如教育局所发放的津贴于**2021年8月31日**尚有剩余款项，津贴余额须退还教育局。如分类账目中出现任何赤字，学校应调拨上述（第五段）的其他资源，于每学年完结前补足津贴的差额。

11. 官立中学须从应用学习课程（2019-21学年）的指定用户账号中支帐。在每个财政年度完结时（即**2020年3月31日**及**2021年3月31日**），所得津贴的未用余额会被撤销，不可转拨入下个财政年度；如有赤字，学校则须调拨上述（第五段）的其他资源填补。

应用学习中文（非华语学生适用）学生津贴

12. 教育局会全数资助学校支付应用学习中文（非华语学生适用）课程的费用，而学生津贴的暂定拨款会分**三期**平均发放给学校。教育局将分别于2019年1月发放第一期学生津贴的暂定拨款，2019年8月及2020年8月向学校发放第二及第三期学生津贴的暂定拨款。官立中学则以预算拨款形式发放。有关津贴金额将根据实际修读的学生人数（分别以**2019年2月28日**、**2019年9月30日**及**2020年9月30日**的数据为准）及学校所递交的资料而作出调整。

13. 学校须将教育局平均分**三期**发放的应用学习中文（非华语学生适用）学生津贴支付给课程提供机构。第一、第二及第三期的课程费用会根据于**2019年2月28日**、**2019年9月30日**及**2020年9月30日**的实际修读学生人数来计算。

14. 资助中学、直接资助中学、按位津贴学校及特殊学校，须就有关津贴在**政府经费**资金分类账账目中备存一个独立的分类账，并称为「**应用学习中文（非华语学生适用）学生津贴（2019-21学年）**」，妥善记录所有收支款项。分类账的余额可转拨入下一学年，直至2020/21学年完结为止。如教育局所发放的津贴于**2021年8月31日**尚有剩余款项，津贴余额须退还教育局。

15. 官立中学须从「应用学习中文（非华语学生适用）学生津贴（2019-21学年）」的指定用户账号中支帐。在每个财政年度完结时（即**2019年3月31日**、**2020年3月31日**及**2021年3月31日**），所得津贴的未用余额会被撤销，不可转拨入下个财政年度。

**报读高中应用学习课程
学校提名指引**
(不包括应用学习中文(非华语学生适用))

学校提名学生报读应用学习课程时，可参考以下指引：

- 学校应为学生提供辅导，让学生根据自己的兴趣和志向选读合适的应用学习课程，并按照高中课程设计的主导原则，让学生有宽广而均衡的学习经历。
- 每名学生可报读最多两个应用学习课程（不包括应用学习中文（非华语学生适用）在内）。报读多于一个应用学习课程的学生，须于递交申请时填写优先次序。学生在通过甄选程序后，可按意愿接纳一个或两个应用学习课程。
- 应用学习配合核心科目、选修科目及其他学习经历，构成灵活的科目组合，提供学习理论和实践的机会，以照顾学生的不同学习需要，让学生体验全面的学习经历。学校应留意，在决定提名的优先次序时，不应只考虑学生的学业成绩。
- 学校可选择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学生，于递交报读应用学习课程的申请时提供补充资料，以供课程提供机构参考，有关表格可于教育局网页（www.edb.gov.hk/apl/tc/forms-download）下载，填妥后可透过传真（号码：2714 2456）交回教育局办理。教育局会将该资料转交课程提供机构用作参考。如有需要，课程提供机构将联络学校，为有关学生作出特别的甄选安排。教育局鼓励学校就学生的特殊教育需要与课程提供机构保持沟通，以支援学生修读应用学习课程。

报读应用学习中文（非华语学生适用） 学校提名指引

附录四

学校提名学生报读应用学习中文（非华语学生适用）（下称「应用学习中文」）时，可参考以下指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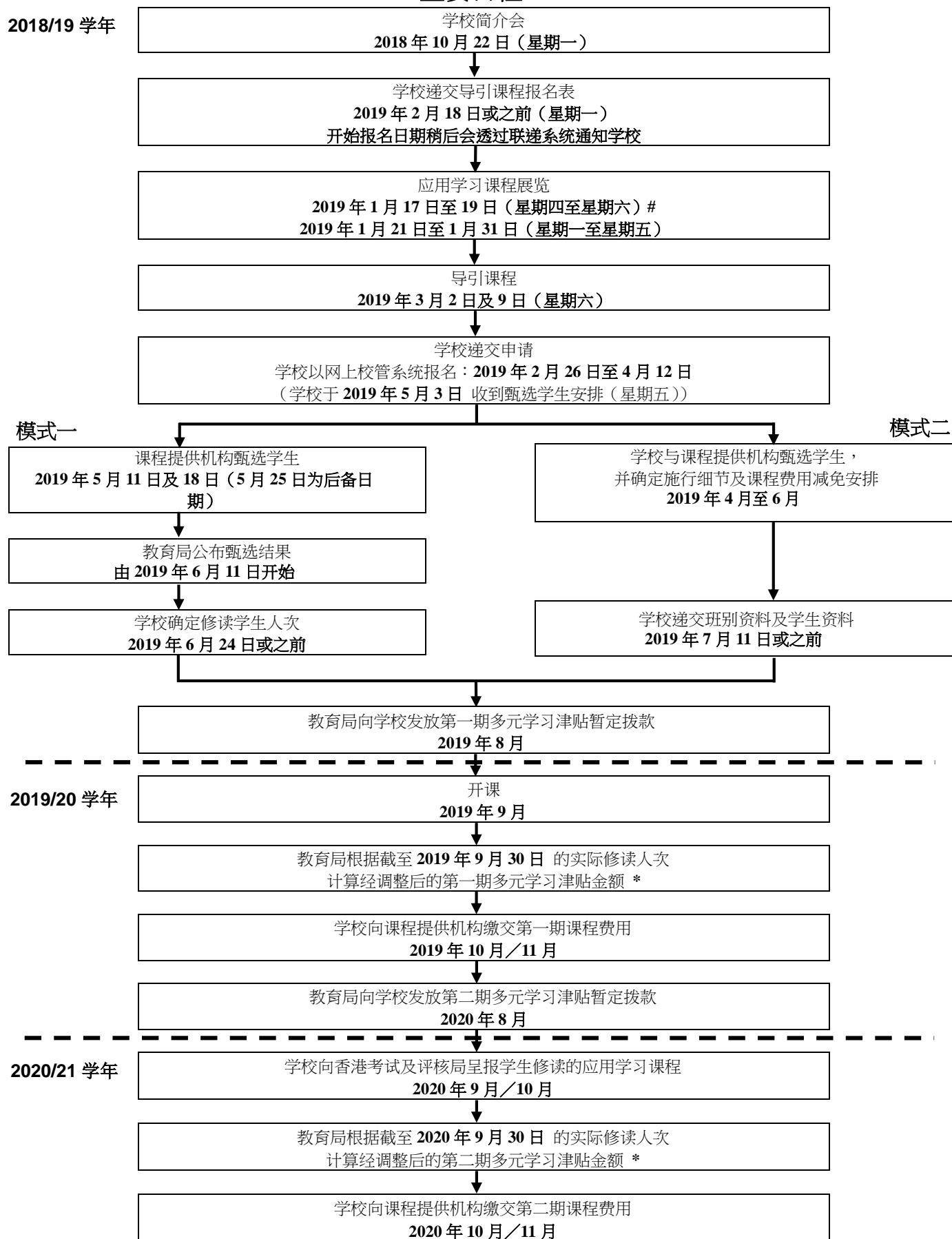
- 应用学习中文旨在为符合特定情况⁶的非华语学生提供额外途径，获取另一中文资历，为升学及就业作好准备。
- 学校应协助学生根据自己的语文能力、兴趣和志向，考虑报读应用学习中文，并为学生提供辅导及支援，协助他们选择合适的中文课程。每名非华语学生可修读最多一个应用学习中文课程。一般而言，非华语学生只修读及报考香港中学文凭考试甲类科目的中国语文科或乙类科目的应用学习中文其中一科。
- 有意报读应用学习中文的非华语学生应具备基本的语文能力，让他们能够在模拟的应用学习情境中透过不同形式的活动学习中文。入学时，我们期望他们已大致达到「中国语文课程第二语言学习架构」（下称「学习架构」）第四层阶或以上的学习成果。在完成课程后，我们期望非华语学生能达到「学习架构」第六层阶或以上相关的学习成果。有关「学习架构」的详情可浏览以下网页：www.edb.gov.hk/tc/curriculum-development/kla/chi-edu/second-lang.html。
- 学校可选择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学生，于递交报读应用学习中文课程的申请时提供补充资料，以供课程提供机构参考。请参阅附录三最后一项。

⁶学生在接受中小小学教育期间学习中国语文少于六年时间；或学生在学校学习中国语文已有六年或以上时间，但期间是按一个经调适并较浅易的中国语文课程学习，而有关的课程一般并不适用于其他大部分在本地学校就读的学生。

高中应用学习课程（2019-21 学年）

附录五

重要日程



课程提供机构将介绍应用学习课程内容及安排导引活动

* 教育局将于2020年1月及2021年1月前，分别调整发放给学校的第一期及第二期多元学习津贴。

应用学习中文（非华语学生适用）（2019-21 学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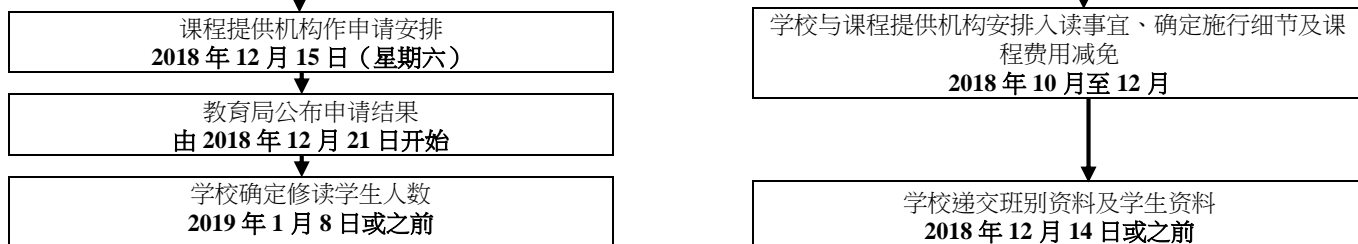
重要日程

2018/19 学年



模式一

模式二



2019/20 学年



2020/21 学年



应用学习中文（非华语学生适用）学生津贴

* 教育局将于2019年5月、2020年1月及2021年1月前，分别调整发放给学校的第一期、第二期及第三期学生津贴。